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等相关议案。《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等相关文件已于2023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前述相关文件的披露代表了公司证券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审批进度、合规性等情况的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77 证券简称:海德曼 公告编号:2023-022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等相关议案。《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等相关文件已于2023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前述相关文件的披露代表了公司证券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审批进度、合规性等情况的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77 证券简称:海德曼 公告编号:2023-023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 和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始终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要求，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如下：

最近五年，公司未受到过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的处罚。

经核查，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落实情况。

经核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77 证券简称:海德曼 公告编号:2023-024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 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 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拟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达到的预期效益需逐步释放，预计短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将受到股本摊薄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1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股东权益和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有效履行的承诺，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股价影响的说明

（一）测算假设及前提条件

本次测算假设公司于2023年8月完成本次发行。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并实际完成发行时间为准。

（二）假设本次发行数量为不超过1,622,680万股（占公司股本的30%），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17,305.00万元，暂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数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增发、回购、股改及其他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三）本次发行的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时间均为基于测算的假设，最终以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时间及实际为准。

（四）测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价格等方面是否存在发生重大变化。

（五）测算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六）2022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68.03万元，扣除非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13.00万元。假设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为10%，保持一致，下同；10%三种情形分别计算。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2023年度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2 年度/ 2022.12.31	2023 年度/ 2023.12.31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8.93	5,408.93	7,031.61	
假设假设2023年净利润与2022年净利润一致	5,013.10	5,013.10	5,013.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13.10	5,013.10	5,013.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93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0.93	0.84	
假设假设2023年净利润增长10%	5,514.41	5,514.41	5,514.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13.10	5,013.10	5,013.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1.02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1.02	0.93	
假设假设2023年净利润下降10%	4,511.79	4,511.79	4,51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13.10	5,013.10	5,013.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83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0.83	0.76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净资产将会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效益需要逐步释放，预计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将受到股本摊薄的影响。

此外，若前述发行条件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本次发行失败。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公司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数据的假定仅用于计算相关财务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经营情况的判断，不能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投资者不应根据上述数据进行投资决策。

公司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数据的假定仅用于计算相关财务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经营情况的判断，不能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投资者不应根据上述数据进行